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 4 月 25 日，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牟介刚、蔡在法、曲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长方秀宝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大溪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大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董事长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章程（草案）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43号文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意根据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修订《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并由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内容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于2016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3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电子邮件送出的，自发送之日的次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自第1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3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电子邮件送出的，自发送之日的次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自第1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以18696.2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要求在两周内实施完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出具《关于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5005】号），认为公司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